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之

上市保荐书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MINMETALS SECURITIES CO., LTD.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滨海大道 3165 号五矿金融大厦 2401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声 明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保荐人”、“本保荐机构”或“保荐机构”）及其保荐代表人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依法制定的业务规则和行业自律规范出具本上市保荐书，并保证所出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

非经特别说明，本上市保荐书中所用简称，均与《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中具有相同含义。

目 录

声 明.....	1
目 录.....	2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
一、发行人概况.....	3
二、主营业务.....	3
三、核心技术.....	4
四、研发水平.....	6
五、主要经营和财务数据及指标.....	13
六、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风险.....	14
第二节 本次发行情况	17
第三节 保荐人对本次证券发行上市的保荐情况	18
一、保荐机构项目人员情况.....	18
二、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关系.....	18
三、发行人是否已就本次证券发行上市履行了《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决策程序.....	19
四、发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19
五、对本次证券上市的推荐意见.....	24
第四节 保荐机构承诺事项	25
第五节 对发行人证券上市后持续督导工作的具体安排	26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3,217.03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25.00%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3,217.03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25.00%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12,868.10 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元		
发行市盈率	【】倍（以【】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股（以【】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收益	【】元/股（以【】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以【】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股（以【】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按发行后总股本全面摊薄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	-		
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		
募集资金总额	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为【】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		
	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		
	5G 零部件扩产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发行费用概算	承销及保荐费用【】万元，审计费用【】万元，律师费用【】万元，发行手续费【】万元，合计【】万元		

二、主营业务

公司专注于精密电子零部件的研发和制造，致力于游戏机、VR/AR 设备、专业音响为主的消费电子、通讯电子及汽车电子等零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自创立以来，公司秉承自主创新、自主研发的经营理念，围绕核心客户需求持续进行研发投入，不断丰富产品种类及提高技术含量。目前，公司产品形成以游戏机、VR/AR 设备的精密零部件为核心，以电子连接器、光纤连接器为重要构成的布局。未来，公司将以知名电子制造企业为标杆，通过提供核心产品和解决方案，与品牌商进一步深化合作，力争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电子零部件生产商和技术服务商。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春生电子均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先后获得了深圳市龙华区中小微创新百强企业、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乐清市专利示范企业、乐清市企业技术中心等多项荣誉称号，并获得乐清市科学技术进步奖。公司具备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ATF1694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JB9001C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ECQ 质量认证、德国 VDE 安全认证及美国 UL 安全认证等国际国内标准体系认证，并先后通过日本知名企业 N 公司、Facebook 及 SENKO 等国际知名企业的合格供应商认证，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经过多年精密制造领域生产经验的积累，公司凭借良好的研发设计、模具开发、生产制造能力及严格的质量控制，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并已成为众多国内知名品牌企业和大型跨国企业的指定供应商之一。公司终端客户主要为日本知名企业 N 公司、索尼、Facebook 等品牌商，直接客户主要为富士康、歌尔股份等制造服务企业，公司生产的游戏机零部件及电子连接器等产品通过富士康及歌尔股份等集成其他功能件后形成整机产品，并最终配套供应终端客户。同时，公司与 SENKO、特发信息、视源股份、安费诺、百灵达、飞达音响等客户也建立了直接的合作关系。

三、核心技术

截至本保荐书出具日，公司所拥有的专利技术 87 项，包括 3 项发明专利，其中国内授权专利 83 项，中国台湾地区授权专利 1 项，日本授权专利 3 项；已申请尚未授权的专利技术 30 项，其中发明专利 21 项，应用覆盖游戏机零部件、电子连接器、光纤连接器、精密结构件及金属铣削刀具等，公司各类业务涉及核心技术应用列示如下表：

序号	名称	技术先进性描述	技术来源	应用产品
1	精准定位控制器研发设计制造技术	滑动式操作体验，通过独家自主知识产权的结构设计，实现操作过程中任意位置可按压功能，同时兼备人体感应功能。核心部件使用高性能材料，匹配最佳形状及配合位置，实现产品高寿命。产品小巧轻便，功能适用范围广。	自研技术	游戏机零部件
2	智能防漂移精准控制器关键技术	产品超薄轻便，非常适合便携式游戏机，无人机，智能机器人，智能玩具等各类智能产品；使用优质结构材质，具有高可靠性和高耐久性，防漂移，使用寿命大幅延长；智能控制器采用摇杆的形式，提供用户更灵活轻便的手感操作体验，让用户在操作中更精准，提供用户精准控制体验。	自研技术	游戏机零部件
3	高性能手柄滑轨组件的智能连接器关键技术	滑轨组件导向精度高，耐磨性好及寿命长，可以实现 10000 次以上的对插拆装；滑轨组件预插标识表面采用电泳方式，外观精美，具有特别的光泽，具有高度立体效果；另外，塑胶模具采用特殊处理，塑胶外观雾面精美，档次感极佳；手柄和主机通过滑轨锁扣进行连接，有清脆的卡顿声，扣合手感极佳；滑轨组件长度可以符合客制化设计，提供用户多种外形选择。	自研技术	游戏机零部件
4	紧凑型多方向输入装置研发设计及制造技术	集成多种游戏操控指令，统一由操控摇杆来完成，操作简便快捷，且相对于竞争对手通过合并内部零件，使结构紧凑可靠。通过同类产品自研技术的应用，使产品具有高可靠性和高耐久性；力量设定及手感触觉体验舒适。	自研技术	游戏机零部件
5	高性能，高可靠性电连接器设计开发技术	产品具备接触性好，工作可靠，维护方便等优点，致力于向小型化，高密度、高速度、高频、高压、高抗扰、模块化方向发展。	自研技术	游戏机零部件、电子连接器
6	按键/轻触开关设计与制造技术	产品具有先进的防水技术，阻隔离子电迁移，避免潮湿环境下因水汽造成的短路或耐压失效，大幅增加产品使用寿命及使用范围。	自研技术	游戏机零部件、电子连接器
7	插座/插头设计与制造技术	采用先进的设计方案，推出具备连接可靠/装配方便/结构紧凑/便于更换/抗干扰能力强等特点的系列产品。	自研技术	电子连接器
8	音频/耳机插座设计及制造技术	产品具有先进的设计结构，插拔力稳定，性能可靠，使用寿命长，且生产成本低。	自研技术	游戏机零部件、电子连接器
9	光通讯器件设计及组装技术	精密成形技术，可靠性方面通过 GR326 测试；精密组装技术，应用于多芯跳接线端头组装，光纤间距公差控制可达±0.5mm，确保跳接线在使用时的适配精度与互换性；精密研磨技术，应用于光纤连接器端面精密平面和球面研磨，通过研磨工艺优化提升产品插入损耗与回波损耗表现；精密检验及量测技术，应用于光通讯产品端面/性能/尺寸量测，实现快速/半自动/自动量测及判定。	自研技术	光纤连接器
10	有源光缆 AOC 产品生产技术	产品在系统链路上的传输功率更低；光接口不外露，即不存在光接口清洁和被污染的问题；系统稳定性和可靠性更高；传输距离更远，可以达到 100~300 米；在机房布线系统中，散热性更强。	自研技术	光纤连接器
11	防水 IP-closure 设计开发技术	使用抗拉结构设计方案，实现 closure 结构高负载特性，可以挂设更长的光缆/电缆；优化主体外形结构设计，满足 DIN_1055-4 标准（200km）抗风要求；使用紧凑型结构设计方案，整体尺寸小于 370mm x 120mm x 80mm；使用高防水结构设计并选用高防水零配件，整体防水水平达到 IP-67 要求；采用抗 UV 原材料，满足 ISO 4892-3（1000h）抗 UV 要求；使用无卤材料，满足 RoHS 2.0 及 REACH 相关要求。	自研技术	光纤连接器
12	系统化精密合金刀具设计及制造技术	结合三维实体造型，工程分析，联动数控刀磨技术，公司形成完整的刀具设计开发制造系统，可参数化快速设计刀具。应用工程分析技术对刀具强度进行数值模拟分析，优化刀具结构设计，快速实现新型刀具的开发及生产。	自研技术	合金刀具、精密结构件加工
13	特殊涂层刀具及组合刀具设计及制造技术	使用涂层及组合理念设计刀具，解决市面常见高性能刀具性价比较低的弊病，通过设计及制造不同涂层（聚晶立方氮化硼，石墨涂层等）及组合方式的刀具，满足市场对于高性能高性价比刀具的需求。	自研技术	合金刀具、精密结构件加工

序号	名称	技术先进性描述	技术来源	应用产品
14	精密金属加工刀具装备及夹具设计技术	结合公司设备设计制造能力，刀具设计制造能力，夹具设计制造能力，改进现有设备及装备，提升生产效率 30%，同时具备自主知识产权。	自研技术	精密结构件加工

四、研发水平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核心技术情况

1、公司主要核心技术及在商品中应用情况

截至本保荐书出具日，公司所拥有的专利技术 87 项，包括 3 项发明专利，其中国内授权专利 83 项，中国台湾地区授权专利 1 项，日本授权专利 3 项；已申请尚未授权的专利技术 30 项，其中发明专利 21 项，应用覆盖游戏机零部件、电子连接器、光纤连接器、精密结构件及金属铣削刀具等。

2、核心技术取得的专利情况

公司专利型核心技术和主要专利对应关系如下表：

序号	核心技术	专利名称	专利号
1	精准定位控制器研发设计制造技术	电路板、多方向输入装置、手柄及游戏机	ZL202010607523.8 ^注
		多方向输入装置、手柄及游戏机	ZL202010609397.X ^注
		多方向输入装置、手柄及游戏机	ZL202010606992.8 ^注
		多方向输入装置、手柄及游戏机	ZL202010606993.2 ^注
2	智能防漂移精准控制器关键技术	电路板、多方向输入装置、手柄及游戏机	ZL202021232399.3
		多方向输入装置、手柄及游戏机	ZL202021231309.9
		多方向输入装置和游戏机	ZL202011306057.6 ^注
		多方向输入装置和游戏机	ZL202022698132.X
3	紧凑型多方向输入装置研发设计及制造技术	柔性电路板和多方向输入装置（日本）	3226400
4	高性能，高可靠性电连接器设计开发技术	插座连接器	ZL201220681014.0
		插头连接器	ZL201220702840.9
		连接组件	ZL201620441382.6
		排线模组	ZL201721272923.8
		非标设备折边料机构	ZL201920205842.9
		导电端子	ZL201721273062.5
5	按键/轻触开关设计与制造技术	按键开关	ZL201721272731.7
		防水开关及安装其上的本体成型方法	ZL201610323403.9
		轻触开关	ZL201921039913.9
		一种内部防变形按键开关	ZL201921526348.9

序号	核心技术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一种自锁按键开关全自动组装机	ZL202023173524.0
6	插座/插头设计与制造技术	一种接地脚防位移连接器	ZL202020856428.7
		塑胶模具自动切断浇口机构	ZL202021422692.6
		直插卧式连接器	ZL202021092327.3
		多级圆柱形插头	ZL202020857216.0
		一种防雨淋连接器	ZL202022254310.X
		防水卡侖插座	ZL202022944185.5
		抗电磁干扰的连接器插座	ZL202120806049.1
7	音频/耳机插座设计及制造技术	音频插座	ZL201721272625.9
		双层插座	ZL202021091398.1
		耳机插座	ZL202021093523.2
		模内流道自动剪切结构	ZL202022978363.6
8	光通讯器件设计及组装技术	一种光纤连接器的线圈长度限位装置	ZL201920917258.6
		一种光纤连接器的护套组装装置	ZL201920917254.8
		光纤连接器及组装方法	ZL201210257212.9
9	有源光缆 AOC 产品生产技术	光纤阵列装置	ZL202023003772.0
		MPO 光纤跳线	ZL202023003870.4
10	防水 IP-closure 设计开发技术	光缆接头盒	ZL202023005946.7
		光缆接头盒	ZL202022998455.0
		MPO 光纤跳线	ZL202023003870.4
11	系统化精密合金刀具设计及制造技术	一种高速钨钢钻头以及钻孔设备	ZL201520303241.3
		一种用于精密加工的钛合金球头刀具	ZL201520301868.5
		一种用于加工移动终端玻璃屏的复合型刀具	ZL201520324015.3
		一种一体式硬质合金铰刀	ZL201520310683.0
		一种聚晶金刚石螺旋铣刀	ZL201520303242.8
		凸圆弧三刀头镜面成型铣刀	ZL201720410451.1
		一种可更换刀头式阶梯钻	ZL201720410035.1
		多刃阶梯钻	ZL201720436496.6
		一种球头铣刀	ZL201720454134.X
		一种高速螺旋铣刀	ZL201720454135.4
		一种硬质合金铣刀	ZL201820775331.6
		一种新型螺纹铣刀	ZL201820775332.0
		一种按钮孔成型铣刀	ZL201820774610.0
12	特殊涂层刀具及组合刀具设计及制造技术	一种具有聚晶立方氮化硼涂层的耐磨铣刀	ZL201520303243.2
		一种金刚石涂层组合式立铣刀	ZL201720411072.4
		一种石墨金刚石涂层铣刀	ZL201720454161.7
		组合式石墨金刚石涂层铣刀	ZL201720436906.7
13	精密金属加工刃	一种金刚石面刀具以及切削设备	ZL201520310684.5

序号	核心技术	专利名称	专利号
	具装备及夹具设计技术	一种密齿高速钢面铣刀以及铣削设备	ZL201520324028.0
		一种新型 CNC 加工中心工装夹具	ZL201820775334.X
		一种新型 CNC 加工中心转轴	ZL201820775333.5
		一种 CNC 加工中心平移式刀库	ZL201820775336.9

注：该专利为已申请尚未授权的专利

3、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

游戏机零部件、光纤连接器、电子连接器、精密结构件、合金刀具及电子雾化设备等为公司主要产品，也是体现公司核心技术的核心产品，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20,811.36	43,943.74	40,238.50	29,438.47
营业收入	21,983.83	49,867.19	46,215.86	41,356.39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比	94.67%	88.12%	87.07%	71.18%

(二) 公司科研实力和成果情况

1、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截至本保荐书出具日，公司从事的主要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经费预算	人员投入	研发内容及目标	与行业技术水平的比较	进展情况
1	HDMI2.1 插座研发	70	6	本项目旨在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产品研发，开发出满足最新标准的 HDMI2.1 母座	相比之前版本性能提升数倍，支持 8K 分辨率，支持 120HZ 的 4K 视频和 60HZ 的 8K 视频播放，带宽最高达 48Gbps，速率上有了质的提升	样件测试
2	摇杆开关研发	85	10	本项目主要应用于智能操作控制器上的一种 360 度操作摇杆，通过改良组装检测程序，降低产品成本，提升产品寿命	选用高寿命弹簧和簧片，塑胶选用高耐磨性材质，提高摇杆使用寿命；采用自动机组装检测包装，避免周转造成产品损伤；互换性好，通过切换不同阻值的 VR 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	样件测试
3	光纤连接器研发	70	8	本项目旨在 LC 光纤连接器与 MPO 光纤连接器研发，丰富公司产品结构	以其独特的结构和紧凑的设计，在高密度的布线环境中表现更优异；采用矩形结构及弹性卡子锁紧机构，安装方便可靠；使用高性能材料，使连接器有更高的精度	样件测试
4	耳机插座研发	58	8	本项目主要应用于游戏手柄耳机兼容充电模块，能够使得游戏手柄拥有更好的外观以及更佳的结构设计，有较低的生产成本	结构紧凑，集成充电触点，方便客户整机安装；高寿命，良好的插拔手感；使用高温材料，更好的结构强度；高精密自动组装设备，达到更精密的端子装入精度，贴片脚平面度精度更佳	样件测试
5	弹片电池座研发	72	11	本项目旨在提供一款高弹性，高寿命电池座	选用高性能弹性材料并时效处理，省略淬火工艺，加之优良的弹片结构设计和精密模具制作，可达成高	样件测试

序号	项目名称	经费预算	人员投入	研发内容及目标	与行业技术水平的比较	进展情况
					寿命使用要求，且组装工艺简单	
6	带滤波 RJ45 插座研发	95	11	本项目旨在开发一款高性能带变压器滤波功能的千兆网络连接器	本产品使用全封闭金属外壳有良好的防电磁干扰的效果，滤波变压器采用 24 针模组式设计，结构紧凑，性能稳定，采用 4 对磁环变压，可无失真传输千兆以太网信号，并具有良好的信号杂波抑制功能	样件测试
7	高性能高密度连接器开发项目	180	7	本项目旨在实现高性能多芯光纤连接器的稳定、大批量生产	选用优质原材料，满足 GR 相关测试要求；产品损耗低、可靠性高、便于操作、重复性和互换性好；产品体积小，是高密度应用的优质选择；安装方便可靠，可自动调整面板锁存、可自由择安装方向或标记极性	样件测试
8	高精度小型手柄滑轨器件组件的智能连接器关键技术	200	15	本项目旨在改进滑轨产品生产工艺，提升产品性能	在现有结构基础上，将整体缩小，将空间做到极致；对插过程中，插入角度及左右摆动浮动都比较小，整体组装配合后，晃动较小，整体手感更佳。	样件制作
9	高可靠性 CWDM 粗波分复用器项目	210	7	本项目旨在粗波分复用技术研发，提升公司光通信领域服务能力	低插入损耗；高隔离度；性能稳定可靠；满足 GR1209/GR1221 相关要求，满足 RoHS 等环保要求	样件制作
10	高可靠性光网络测试插接件技术研发	190	7	本项目旨在光模块自环测试回路器研发，用于光纤测试和网络修复	衰减值可定制；可选用多种连接器类型；光纤种类、光缆形式、长度可定制；产品尺寸小，方便携带	样件制作
11	高精度高寿命摇杆研发	130	5	本项目主要应用于智能操作控制器上的一种 360 度操作摇杆，通过改善内部结构，缩小产品的整体外形尺寸，满足客户小型化需求	选用高寿命弹片端子与 FPC 碳膜电阻，塑胶选用高耐磨性材质，提高摇杆使用寿命；互换性好，小型化及不同阻值的 FPC 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	样件制作

2、产学研合作情况

2019 年 8 月，公司与东北大学机械工程与自动化学院签署《产学研合作协议》，计划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全面合作，共同推进企业与学校的全面技术合作，实现专业、产业相互促进、共同发展。双方的合作期限自 2019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止。

（三）公司的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研发投入	1,352.02	2,233.78	2,006.20	1,893.65
营业收入	21,983.83	49,867.19	46,215.86	41,356.3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15%	4.48%	4.34%	4.58%

（四）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人员占比情况

单位：人

年度	2021. 6. 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公司总人数	982	859	741	635
研发人员数量	145	154	100	84
研发人员占比	14.77%	17.93%	13.49%	13.23%
核心技术人员数量	5	5	4	1
核心技术人员占研发人员比例	3.45%	3.25%	4.00%	1.19%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研发类人员共有 145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14.77%。公司与研发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提供了良好的工作环境，公司研发团队随着公司整体规模稳定增长，人员构成合理。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人员 5 名，简历如下：

（1）中濑雄章先生，1950 年 7 月出生，日本国籍，毕业于日本舞鹤工业高等专门学校。1971 年至 2003 年于日本松下电器担任研发总负责人；2003 年 5 月至 2018 年 10 月于台湾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研发经理；2018 年 11 月起担任公司顾问，2019 年 9 月至今于公司任职，现任公司技术总监。

（2）陈圆女士，1990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3 年 6 月至 2014 年 7 月于深圳市立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自动化设计工程师；2014 年 7 月至 2019 年 2 月于富顶精密组件（深圳）有限公司担任自动化设计工程师；2019 年 2 月至今于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自动化经理。

（3）魏跑锋先生，1982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 年 3 月至 2013 年 4 月于富士康科技集团 CCPBG 事业群担任工程主管；2013 年 5 月至今于春生电子任职，现任工程部经理。

（4）赵晓俭先生，1985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 年 2 月至 2010 年 2 月于浙江合兴集团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担任项目工程师；2010 年 3 月至 2011 年 2 月于浙江程逸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担任开发工程师；2011 年 3 月至 2014 年 2 月于北京爱商创业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技术经理；2014 年

3 月至 2019 年 1 月于北京久巨阳光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研发经理；2019 年 6 月至今于春生电子任职，现任工程部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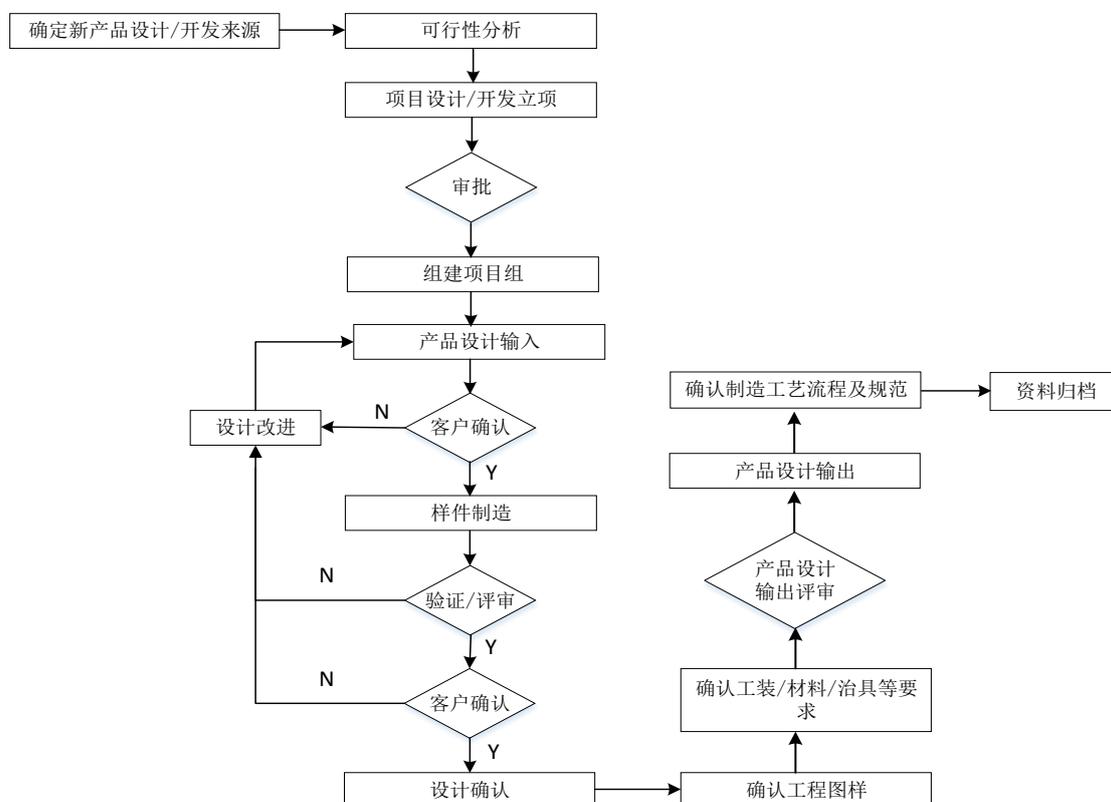
(5) 栗志明先生，1977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 年 7 月至 2020 年 3 月于富晋精密工业（晋城）有限公司担任产品工程部副经理；2020 年 4 月至今于公司任职，现任工程总监。

(五) 公司研发创新机制

1、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主要以自主研发为主，研发项目主要来源为市场及客户需求。公司业务部门根据市场及客户需求，确定公司业务拓展方向并提供具体研发需求，研发部门通过研发将市场及客户需求转化为实际应用，为客户提供产品综合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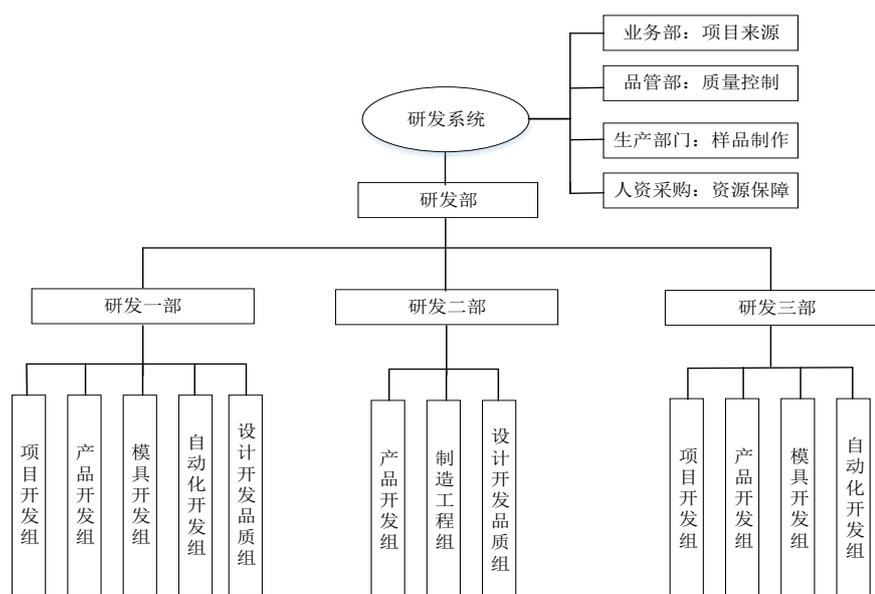
公司设立研发部门，并根据项目情况组建研发项目组负责具体实施，形成了集新产品开发立项、产品设计输入、产品设计输出、设计评审、设计验证、设计改进及设计确认等全过程管理模式。公司产品研发规范流程具体如下图：



2、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注重研发管理体系创新，打造了围绕研发部门为核心，业务部、品管部、生产部门、人资及采购部门协同参与的高效研发体系，引进和培养了一支具有较强研发创新能力的技术团队，形成了持续创新的制度和人才基础。

公司研发管理体系如下：



研发一部主要负责公司游戏机零部件相关产品的设计与研发，下设项目开发组、产品开发组、模具开发组、自动化开发组及设计开发品质组等五个部门。其中，项目开发组负责对接客户及公司其他部门，制定项目计划、跟踪项目实施及组织项目评审等；产品开发组负责新产品开发、评估、设计、验证及改进等；模具开发组有模具开发、装配及冲压小组组成，负责公司负责新产品结构的分析与报价、新模具的设计开发及新模具的导入量产等工作；自动化开发组负责自动化生产设备开发、产能及成本评估等；设计开发品质组负责产品质量控制、员工培训及文件资料整理等。

研发二部主要负责公司光通讯项目、精密结构件及金属铣削刀具等产品的设计和研发，下设产品开发组、制造工程组及设计开发品质管理组。其中，产品开发组负责产品设计、制样、验证及改进等；制造工程组负责治具的设计开发及生产工艺流程的优化与修订；设计开发品质管理组负责产品质量控制，协助处理客户反馈。

研发三部主要负责电子连接器相关产品的设计和研发，下设项目开发组、产品开发组、模具开发组及自动化开发组等四个部门。其中，项目开发组负责对接客户及公司其他部门，制定项目计划、跟踪项目实施及组织项目评审等；产品开发组负责新产品开发、评估、设计、验证及改进等；模具开发组负责模具设计及改良，生产过程支持等；自动化开发组参与新产品开发，配合新产品的治具、自动机设计开发等。

3、技术储备

在研发过程中，公司注重技术积累与创新，形成了丰富的技术储备与在研项目，详见本节“（二）公司科研实力和成果情况”之“1、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4、研发创新机制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精密电子零部件的研发和制造的高新技术企业，具备较强的技术开发能力和创新能力。自创立以来，公司秉承自主创新、自主研发的经营理念，围绕核心客户需求持续进行研发投入，不断丰富产品种类及提高技术含量。

公司设置了专门的研发部门，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客户为中心，重视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除进行产品研发创新外，在生产模治具及生产设备上，公司也持续进行研发投入，这显著提升了公司的研发效率。

此外，为保持公司的研发和技术优势，提升公司的持续创新能力，公司建立健全了研发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对科研立项、实施、成果验收、人员管理等进行了规范化、制度化规定。

五、主要经营和财务数据及指标

财务指标	2021年1-6月 /2021.6.30	2020年度 /2020.12.31	2019年度 /2019.12.31	2018年度 /2018.12.31
流动比率（倍）	3.61	3.75	2.08	1.68
速动比率（倍）	3.09	3.42	1.81	1.2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20%	17.71%	34.50%	46.36%
资产负债率（合并）	23.19%	19.96%	36.29%	48.28%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0.10%	0.12%	0.08%	0.15%

财务指标	2021年1-6月 /2021.6.30	2020年度 /2020.12.31	2019年度 /2019.12.31	2018年度 /2018.12.31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80	5.60	2.67	2.2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65	3.26	2.86	1.92
存货周转率（次）	5.60	7.89	6.07	5.62
利息保障倍数（倍）	11.44	64.02	44.40	19.5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673.73	8,439.86	5,051.91	5,598.15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817.89	6,258.26	3,464.73	3,770.57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80.24	6,113.67	3,415.26	3,675.7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	6.15%	4.48%	4.34%	4.5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元）	-0.16	0.65	0.99	0.6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54	1.94	0.70	-0.06

六、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风险

（一）研发创新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通讯电子及汽车电子等领域，行业具有技术革新快、产品迭代升级频繁等特点。同时，随着消费电子终端产品日益呈现集成化、轻薄化、便携化等发展趋势，终端产品对精密电子零部件的体积、质量、精密度等要求越来越高。因此，对公司精密零部件配套的设计研发能力、生产工艺水平、产品品质管控能力及快速供货能力等要求也越来越高。

如公司对产品和市场的发展趋势判断失误，技术研发及产品创新不能满足下游行业快速发展的需要，技术路线和产品定位未能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进行调整，新技术、新产品不能得到客户认可，将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面临技术更新与产品开发风险。

（二）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在精密电子零部件行业处于产业链中游，上游为材料、设备厂商，下游为电子制造服务商及终端品牌商。以日本知名企业 N 公司、索尼、Facebook 等为代表的终端品牌商，对供应链的控制力度较强，从最上游的原材料、设备，到中游制造及组装均会直接管控。面对较为强势的下游厂商，中游制造厂商的议价能力相对较弱，同行业厂商之间的竞争格局决定了行业的竞争强度和盈利能力。

目前，国内同行业企业在不同的细分市场、销售区域和终端客户拥有各自的

竞争优势。由于下游市场需求较大，且产品之间生产工艺及技术特点相似性较高，具备相关技术及生产能力的企业以及现有竞争对手可通过技术创新、管理创新等方式不断渗透公司所处业务领域。因此，公司未来面临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三）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终端客户主要为日本知名企业 N 公司、索尼、Facebook 等品牌商，直接客户主要为富士康、歌尔股份等制造服务企业，公司生产的精密零部件产品通过富士康及歌尔股份等集成其他功能件后形成整机产品，并最终配套供应终端客户，由于下游制造服务企业及终端品牌商集中度较高，因此导致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3.56%、82.00%、78.38% 和 **75.41%**，其中对富士康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2.32%、42.18%、67.52% 和 **53.51%**，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目前与主要客户合作稳定且新客户开拓进展顺利，但如公司不能持续开拓新的客户，或现有客户的经营状况、业务结构发生重大变化，进而在未来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将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 2017 年开始为日本知名企业 N 公司提供滑轨产品生产技术方案，并顺利通过其产品认证。为快速实现研发成果的量产，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但受生产能力、资金实力等方面的制约，公司主要委托外部 OEM 厂商加工生产，该种模式下公司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技术、品控和销售，随着公司生产线的建成，该产品开始实现自制。

随着终端客户需求的增长，报告期内公司 OEM 外协采购规模增长，导致公司供应商集中度不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47.45%、62.35%、66.23% 和 **44.54%**。随着公司生产线的建成完善，滑轨产品开始实现自制，但短期内仍不能排除现有供应商因各种原因无法保障对公司的供应，导致公司未能及时供货，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毛利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4.29%、22.75%、29.69%和 **25.45%**，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呈现一定幅度的波动。公司毛利率水平受下游消费电子、汽车及通讯行业的发展状况、客户结构、产品结构、原材料价格、员工薪酬水平、产品良率、产能利用率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如上述因素发生持续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存在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六）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7,960.85 万元、12,641.88 万元、16,365.70 万元和 **15,129.48 万元**，存在一定程度的波动，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4.77%、50.46%、32.65%和 **31.73%**，占比较高。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以内的达 99%以上，账龄结构合理。公司遵循行业惯例，主要采取月结 30-120 天的货款结算模式。公司亦制定了较为严格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足额计提坏账准备。尽管公司主要客户富士康、歌尔股份等为国内外知名企业，该等客户实力较强、信誉较好、历史回款记录良好，但仍存在因个别客户自身经营不善导致应收账款无法按时收回或无法全额收回的风险，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及资金周转等方面造成不利影响。

（七）汇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外销收入分别为 10,784.40 万元、15,782.75 万元、31,669.08 万元和 **14,942.67 万元**，分别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26.22%、34.73%、64.64%和 **68.64%**。报告期各年度，公司外销业务产生汇兑净损失分别为-255.31 万元、-65.13 万元、1,569.34 万元和 **385.00 万元**，分别占当期利润总额的-5.80%、-1.69%、22.18%和 **20.35%**。如果未来人民币汇率出现大幅波动，公司将面临因人民币汇率变动所带来的汇兑损失风险。

第二节 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3,217.03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25.00%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3,217.03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25.00%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12,868.10 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元		
发行市盈率	【】倍（以【】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股（以【】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收益	【】元/股（以【】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以【】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股（以【】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按发行后总股本全面摊薄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	-		
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		
募集资金总额	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为【】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		
	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		
	5G 零部件扩产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发行费用概算	承销及保荐费用【】万元，审计费用【】万元，律师费用【】万元，发行手续费【】万元，合计【】万元		

第三节 保荐人对本次证券发行上市的保荐情况

一、保荐机构项目人员情况

(一) 保荐机构名称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保荐机构”或“五矿证券”）

(二) 本保荐机构指定保荐代表人情况

温波先生：五矿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董事副总经理，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管理学学士。曾负责或参与理邦仪器、复大医疗、天亿马等多家公司的改制辅导及 IPO 工作以及广东榕泰、新能泰山、越秀金控重大资产重组，飞马国际、怡亚通、金明精机、国联水产、**建艺集团**非公开发行等项目。

宋平先生，管理学硕士，投资银行事业部董事总经理、保荐代表人。曾主持或参与**天亿马 IPO**、先达股份 IPO 及建艺集团 IPO，怡亚通、通产丽星、华北制药、顺络电子、飞马国际、金明精机、国联水产等上市公司再融资保荐项目，华远地产、华丽家族、深桑达 A、恒大高新、世纪星源、广东榕泰等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等。

(三) 本次证券上市项目组其他成员情况

除保荐代表人之外，本次发行项目组成员还包括刘敏、齐云龙、傅冰清、**钟心**、**蒋朝晖**等。

二、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关系

经保荐机构及本次证券发行的保荐代表人审慎核查，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以下可能影响保荐机构及本次证券发行的保荐代表人公正履行保荐职责的情形：

(一) 保荐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或者通过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二) 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保荐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三) 保荐人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重要关联方股份，以及在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重要关联方任职的情况；

(四) 保荐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况；

(五) 保荐人与发行人之间的其他关联关系。

三、发行人是否已就本次证券发行上市履行了《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决策程序

本次发行已经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行人已就本次证券发行上市履行了《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决策程序。

四、发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一）发行人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保荐机构依据《证券法》相关规定，对发行人是否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条件进行了逐项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1、发行人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审计委员会制度逐步建立健全，已建立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

发行人已按《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相关制度正常运行并发挥应有作用；发行人根据经营需要设立了各职能部门，拥有完整独立的采购、研发、销售体系。发行人具有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

2、发行人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专注于精密电子零部件的研发和制造，致力于游戏机、VR/AR 设备、专业音响为主的消费电子、通讯电子及汽车电子等零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自创立以来，公司秉承自主创新、自主研发的经营理念，围绕核心客户需求持续进行研发投入，不断丰富产品种类及提高技术含量。目前，公司产品形成以游戏机、VR/AR 设备的精密零部件为核心，以电子连接器、光纤连接器为重要构成的布局。未来，公司将以知名电子制造企业为标杆，通过提供核心产品和解决方案，与品牌商进一步深化合作，力争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电子零部件生产商和技术服务商。

公司专注于精密电子零部件的研发和制造，符合“十三五”的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和《中国制造 2025》等产业计划；同时随着消费电子行业的发展，以及国内 5G 网络、数据中心等“新基建”建设进度的加快，将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加广阔的空间。发行人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

3、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

4、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

根据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说明及保荐机构的核查，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

（二）发行人符合《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注册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1、本次发行申请符合《注册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保荐机构调阅了发行人的工商档案，有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相关审计报告、纳税资料、验资报告及评估报告等资料。经保荐机构核查，发行人前身为致尚科技有限，成立于2009年12月8日。2018年8月12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致尚科技有限以截至2018年5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值为人民币134,674,187.07元，按照约1.683:1的比例进行折股，折合股本80,000,000.00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致尚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2018年9月13日，公司就上述变更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发行人设立至今持续经营时间已经超过三个会计年度。

保荐机构取得并查阅发行人《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公司治理制度以及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会议文件。经保荐机构核查，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及包括审计委员会在内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形成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

2、本次发行申请符合《注册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保荐机构查阅了发行人的内部控制制度文件、相关财务管理制度，查阅和分析了发行人《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查阅了发行人的重要会计科目明细账、重大合同、经主管税务机关确认的纳税资料、关联交易合同及相关决议文件，并对发行人主要客户和供应商进行了走访。

经保荐机构核查，公司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经保荐机构核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运

行效率、合法合规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保留结论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3、本次发行申请符合《注册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保荐机构对发行人业务及资产情况进行核查，取得了发行人主要资产、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商标等资产相关权属证明文件，通过裁判文书网查看发行人诉讼及纠纷情况，核查其权属清晰情况；取得关联交易合同及相关决议文件，复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披露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查看公司关联交易审批流程履行情况；访谈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了解公司业务运营、组织架构及人员变动情况，复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调查表》及相关网站查询，核查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情况。经保荐机构核查，公司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经保荐机构核查，公司自成立以来，自设立以来即专注于精密电子零部件制造领域，报告期内，伴随下游行业发展及自身研发、生产制造能力的提升，公司不断丰富、完善自身的产品线，主营业务、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最近2年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近2年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公司的股权清晰，实际控制人陈潮先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公司最近2年实际控制人均为陈潮先，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截至本保荐书出具日，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等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4、本次发行申请符合《注册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保荐机构查阅了发行人《公司章程》、工商登记材料、所属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家产业政策；访谈了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查阅了发行人经营所需的各项政府许可、权利证书或批复文件；取得了相关主管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经保荐机构核查，公司生产经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保荐机构查阅了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简历、查阅了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公告，并对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取得相关主管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经保荐机构核查，最近3年内，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潮先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3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等情形。

(三) 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

发行人目前股本总额为 9,651.07 万元，本次拟发行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3,217.03 万股，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2.1.1 条第二款的规定。

(四) 公开发行的股份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以上；公司股本总额超过 4 亿元的，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为 10%以上

发行人目前股本总额为 9,651.07 万元，本次拟发行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3,217.03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不低于 25%，符合《上市规则》第 2.1.1 条第三款的规定。

(五) 市值及财务指标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标准

发行人选择《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一款“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元”作为上市标准。

公司最近两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3,464.73 万元、6,258.2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3,415.26 万元、6,113.67 万元，均为正数，合计不低于 5,000 万元。

综上，发行人市值及财务指标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标准，符合《上市规则》第 2.1.1 条第四款的规定。

经逐项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符合《证券法》、《注册办法》及其他

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条件。

五、对本次证券上市的推荐意见

保荐机构承诺：已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充分了解发行人经营状况及其面临的风险和问题，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核程序。

经核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认为：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主体资格及实质条件；申请文件已达到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五矿证券愿意向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保荐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并承担保荐机构的相应责任。

第四节 保荐机构承诺事项

本保荐机构已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同意推荐发行人证券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并据此出具本上市保荐书。本保荐机构就如下事项做出承诺：

（一）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证券发行上市的相关规定；

（二）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及其董事在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中表达意见的依据充分合理；

（四）有充分理由确信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与证券服务机构发表的意见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五）保证所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及保荐机构的相关人员已勤勉尽责，对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

（六）保证发行保荐书、与履行保荐职责有关的其他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七）保证对发行人提供的专业服务和出具的专业意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行业规范；

（八）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依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采取的监管措施；

（九）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事项；

（十）自愿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

第五节 对发行人证券上市后持续督导工作的具体安排

在发行人股票发行上市后，本保荐机构将对发行人进行持续督导，持续督导期间为发行人股票上市当年剩余时间以及其后 3 个完整会计年度。持续督导期届满，如有尚未完结的保荐工作，保荐人将就尚未完结的保荐工作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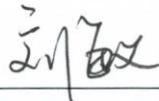
本保荐机构对发行人证券上市后持续督导工作的具体安排如下：

督导事项	工作安排
<p>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和执行信息披露、规范运作、承诺履行、分红回报等制度</p>	<p>(1)协助和督促上市公司建立相应的内部制度、决策程序及内控机制，以符合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并确保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知晓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下的各项义务；</p> <p>(2)持续督促上市公司充分披露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所必需的信息，并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p> <p>(3)督促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告知并督促其不得要求或者协助上市公司隐瞒重要信息；</p> <p>(4)督促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其所承诺事项进行充分信息披露，持续跟进相关主体履行承诺的进展情况，督促相关主体及时、充分履行承诺。若相关主体人披露、履行或者变更承诺事项，不符合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本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将及时提出督导意见，并督促相关主体进行补正；</p> <p>(5)督促上市公司积极回报投资者，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符合公司发展阶段的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制度；</p> <p>(6)关注上市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督促其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并持续披露使用情况。</p>
<p>识别并督促上市公司披露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核心竞争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或者负面事项，并发表意见</p>	<p>(1)持续关注上市公司运作，对上市公司及其业务有充分了解；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调阅资料、列席股东大会等方式，关注上市公司日常经营和股票交易情况，有效识别并督促上市公司披露重大风险或者重大负面事项；</p> <p>(2)当上市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和技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3.2.5 条、第 3.2.6 条所列情形时，本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将督促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于公司披露公告时，就信息披露是否真实、准确、完整及相关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核心竞争力的影响，以及是否存在其他未披露重大风险发表意见并披露。</p>
<p>关注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督促上市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履行核查、信息披露等义务</p>	<p>(1)持续关注上市公司的股票交易情况，当上市公司股票发生异常波动时，督促上市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及时进行核查，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p> <p>(2)督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履行其作出的股份减持承诺，关注前述主体减持公司股份是否合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等情况。</p>
<p>对上市公司存在的可能严重影响公司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事项开展专项核查，并出具现场核查报告</p>	<p>当上市公司出现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等可能严重影响上市公司或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事项时，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在知悉或者理应当知悉之日起十五日内进行专项现场核查，应当告知上市公司现场核查结果及提请公司注意的事项，并在现场核查结束后十个交易日内披露现场核查报告。</p>

督导事项	工作安排
定期出具并披露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1) 在上市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披露跟踪报告； (2) 持续督导工作结束后，保荐机构应当在上市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的十个交易日内披露保荐总结报告书。

(本页无正文,为《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保荐书》之签字盖章页)

项目协办人签名:


刘敏

保荐代表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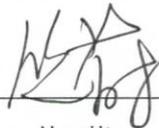

温波


宋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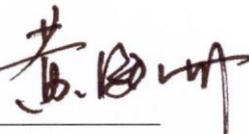
内核负责人签名:


王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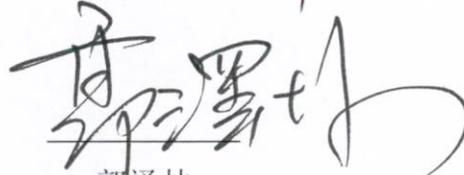
保荐业务负责人签名:


丛蔚

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签名:


黄海洲

保荐机构董事长签名:


郭泽林

